

实务技能培训及评估中心
家务助理证书课程统一技能评估 - 考生须知
(只适用于 2010 年 4 月 1 日或以后开办之班别)

1. 考生必须携带身份证正本应考，让评估中心职员核实身份。
2. 考生必须于指定登记时间内到达指定评估中心应考，并向职员登记。若考生迟到，将不获准参加当日评估。

登记时间为：上午登记时间：早上 8:40 至 8:45 (完成评估时间约为下午 1:00)

下午登记时间：下午 1:40 至 1:45 (完成评估时间约为下午 6:00)

参加补考之考生须于指定时间到达评估中心登记。

3. 为免各类延误，考生必须清楚知道评估地点及登记时间，评估中心鼓励考生提前到达试场。
4. 基于安全的考虑，考生必须穿上合适衣物方可参加当日评估，详情如下：
 - 有袖上衣(衣服不宜太过暴露)
 - 长裤(以裤长盖过膝部以下为准)
 - 运动鞋或密头包跟平底鞋(靴子除外)
 - 自备手套及眼镜(如有需要)评估中心有权拒绝穿着不合适衣物的考生参加评估。考生可浏览雇员再培训局网页 (www.erb.org) 或向培训机构参阅「考生衣着指引」详情。
5. 为维持公平及公正之评估，考生严禁向中心职员及评估员提供任何利益，或作出任何形式之恐吓或骚扰，否则可被取消评估资格。
6. 评估中心内，考生：
 - 严禁吸烟及乱抛垃圾，须保持评估中心环境清洁；
 - 严禁饮食(包括咀嚼香口胶)，饮水除外；
 - 严禁进行摄影、录音或录像；
 - 严禁将评估中心的考试物品携离试场；
 - 严禁喧哗或吵闹，于场内保持肃静，并不得粗言秽语；
 - 必须关掉手提电话、传呼机等通讯设备；
 - 应保持自律，切勿翻阅笔记及讨论试题，否则或会被取消评估资格；
 - 未经许可，不得擅自中途离去。

实务技能培训及评估中心
家务助理证书课程统一技能评估 - 考生须知
(只适用于 2010 年 4 月 1 日或以后开办之班别)

7. 考生不应携带贵重物品前往评估中心，以免招致损失，评估中心一概不负责。
8. 若考生因紧急事故未能在指定日期或时间出席评估，必须尽早通知培训机构，以便再作安排。
9. 为有效预防流感，考生于前往评估中心应考前，应自行量度体温。若出现发烧或流感病征，评估中心建议有关考生应尽快求诊及不应前往应考。考生可待痊愈后联络培训机构，以便再作安排。
10. 若考生于等候及应考期间感到身体不适，或影响自身及他人的安全，评估中心有权终止该项评估。
11. 考生在评估当日如不合格科目在 3 科或以下，将可获安排进行即场补考。如考生有 4 科或以上不合格科目，则不获此安排。评估中心建议培训机构先为考生安排补课或旁听有关科目，而补考日期则另作安排。每位考生将获补考机会两次。一般情况下，两次补考须于正考完成日期后的半年内进行。
12. 评估中心亦会于考生完成评估后约 10 个工作天，将其成绩通知培训机构。
13. 评估举行当日，若悬挂黑色暴雨警告讯号、8 号或以上台风讯号，评估将会被取消。评估中心将另行安排日期评估。有关评估中心在台风及暴雨警告讯号下的有关措施，请参阅附件一。

实务技能培训及评估中心 酒店相关证书课程统一技能评估 - 考生须知

此考生须知适用于以下各项由实务技能培训及评估中心(下称:评估中心)统筹的酒店相关证书课程统一技能评估:

- 酒店房务员证书课程
- 酒店公众地方清洁员证书课程
- 洗衣工场助理证书课程
- 环境洁净服务员证书课程

1. 考生必须携带身份证正本应考，让评估中心职员核实身份。
2. 考生必须于指定登记时间内到达指定评估中心应考，并向职员登记。若考生迟到，将不获准参加当日评估。

登记时间为：上午登记时间：早上 8:40 至 8:45 (完成评估时间约为下午 1:00)

下午登记时间：下午 1:40 至 1:45 (完成评估时间约为下午 6:00)

参加补考之考生须于指定时间到达评估中心登记。

3. 为免各类延误，考生必须清楚知道评估地点及登记时间，评估中心鼓励考生提前到达试场。
4. 基于安全的考虑，考生必须穿上合适衣物方可参加当日评估，详情如下：
 - 有袖上衣(衣服不宜太过暴露)
 - 长裤(以裤长盖过膝部以下为准)
 - 运动鞋或密头包跟平底鞋(靴子除外)
 - 自备手套及眼镜(如有需要)

评估中心有权拒绝穿着不合适衣物的考生参加评估。考生可浏览雇员再培训局网页 (www.erb.org) 或向培训机构参阅「考生衣着指引」详情。

5. 为维持公平及公正之评估，考生严禁向中心职员及评估员提供任何利益，或作出任何形式之恐吓或骚扰，否则可被取消评估资格。

实务技能培训及评估中心

酒店相关证书课程统一技能评估 - 考生须知

6. 评估中心内，考生：
 - 严禁吸烟及乱抛垃圾，须保持评估中心环境清洁；
 - 严禁饮食(包括咀嚼香口胶)，饮水除外；
 - 严禁进行摄影、录音或录像；
 - 严禁将评估中心的考试物品携离试场；
 - 严禁喧哗或吵闹，于场内保持肃静，并不得粗言秽语；
 - 必须关掉手提电话、传呼机等通讯设备；
 - 应保持自律，切勿翻阅笔记及讨论试题，否则或会被取消评估资格；
 - 未经许可，不得擅自中途离去。
7. 考生不应携带贵重物品前往评估中心，以免招致损失，评估中心一概不负责。
8. 若考生因紧急事故未能在指定日期或时间出席评估，必须尽早通知培训机构，以便再作安排。
9. 为有效预防流感，考生于前往评估中心应考前，应自行量度体温。若出现发烧或流感病征，评估中心建议有关考生应尽快求诊及不应前往应考。考生可待痊愈后联络培训机构，以便再作安排。
10. 若考生于等候及应考期间感到身体不适，或影响自身及他人的安全，评估中心有权终止该项评估。
11. 考生可于完成评估后约 10 个工作天，透过培训机构查询其成绩。
12. 如考生在初考中不合格，将获补考机会两次，补考日期和时间由评估中心安排，并透过培训机构通知考生出席补考不合格之科目。一般情况下，两次补考须于正考完成日期后的半年内进行。评估中心建议培训机构先为考生安排补课或旁听有关科目后再作补考。
13. 评估举行当日，若悬挂黑色暴雨警告讯号、8 号或以上台风讯号，评估将会被取消，评估中心将另行安排日期评估。有关评估中心在台风及暴雨警告讯号下的有关措施，请参阅附件一。

实务技能培训及评估中心
餐饮及宴会服务员证书课程统一技能评估 - 考生须知

1. 考生必须携带身份证正本应考，让评估中心职员核实身份。
2. 考生必须于指定登记时间内到达指定评估中心应考，并向职员登记。若考生迟到，将不获准参加当日评估。

上午登记时间为：

- 第一节登记时间：早上 8:40 至 8:45，
- 第二节登记时间：上午 11:00 至 11:05
- (完成评估时间约为下午 1:00)

或

下午登记时间为：

- 第一节登记时间：下午 1:40 至 1:45，
- 第二节登记时间：下午 4:00 至 4:05
- (完成评估时间约为下午 6:00)

参加补考之考生须于指定时间到达评估中心登记。

3. 为免各类延误，考生必须清楚知道评估地点及登记时间，评估中心鼓励考生提前到达试场。
4. 基于安全的考虑，考生必须穿上合适衣物方可参加当日评估，详情如下：
 - 有袖上衣(衣服不宜太过暴露)
 - 长裤(以裤长盖过膝部以下为准)
 - 运动鞋或密头包跟平底鞋(靴子除外)

评估中心有权拒绝穿着不合适衣物的考生参加评估。考生可浏览雇员再培训局网页 (www.erb.org) 或向培训机构参阅「考生衣着指引」详情。

5. 为维持公平及公正之评估，考生严禁向中心职员及评估员提供任何利益，或作出任何形式之恐吓或骚扰，否则可被取消评估资格。

实务技能培训及评估中心

餐饮及宴会服务员证书课程统一技能评估 - 考生须知

6. 评估中心内，考生：
 - 严禁吸烟及乱抛垃圾，须保持评估中心环境清洁；
 - 严禁饮食(包括咀嚼香口胶)，饮水除外；
 - 严禁进行摄影、录音或录像；
 - 严禁将评估中心的考试物品携离试场；
 - 严禁喧哗或吵闹，于场内保持肃静，并不得粗言秽语；
 - 必须关掉手提电话、传呼机等通讯设备；
 - 应保持自律，切勿翻阅笔记及讨论试题，否则或会被取消评估资格；
 - 未经许可，不得擅自中途离去。
7. 考生不应携带贵重物品前往评估中心，以免招致损失，评估中心一概不负责。
8. 若考生因紧急事故未能在指定日期或时间出席评估，必须尽早通知培训机构，以便再作安排。
9. 为有效预防流感，考生于前往评估中心应考前，应自行量度体温。若出现发烧或流感病征，评估中心建议有关考生应尽快求诊及不应前往应考。考生可待痊愈后联络培训机构，以便再作安排。
10. 若考生于等候及应考期间感到身体不适，或影响自身及他人的安全，评估中心有权终止该项评估。
11. 考生可于完成评估后约 10 个工作日，透过培训机构查询其成绩。
12. 如考生在初考中不合格，将获补考机会 **两次**，补考日期和时间由评估中心安排，并透过培训机构通知考生出席补考不合格之科目。一般情况下，两次补考须于正考完成日期后的半年内进行。评估中心建议培训机构先为考生安排补课或旁听有关科目后再作补考。
13. 评估举行当日，若悬挂黑色暴雨警告讯号、8 号或以上台风讯号，评估将会被取消，评估中心将另行安排日期评估。有关评估中心在台风及暴雨警告讯号下的有关措施，请参阅附件一。

实务技能培训及评估中心
照顾员相关证书课程统一技能评估 - 考生须知
(只适用于 2010 年 4 月 1 日或以后开办之班别)

此考生须知适用于以下各项由实务技能培训及评估中心(下称:评估中心)统筹的照顾员相关证书课程统一技能评估:

- 起居照顾员
- 陪月员
- 婴幼儿照顾员
- 长者照顾单元
- 长者护理单元
- 婴儿护理单元
- 幼儿照顾单元

1. 考生必须携带身份证正本应考,让评估中心职员核实身份。
2. 考生必须于指定登记时间内到达指定评估中心应考,并向职员登记。若考生迟到,将不获准参加当日评估。
登记时间为:上午登记时间:早上 8:40 至 8:45 (完成评估时间约为下午 1:00)
下午登记时间:下午 1:40 至 1:45 (完成评估时间约为下午 6:00)

参加补考之考生须于指定时间到达评估中心登记。

3. 为免各类延误,考生必须清楚知道评估地点及登记时间,评估中心鼓励考生提前到达试场。
4. 基于安全的考虑,考生必须穿上合适衣物方可参加当日评估,详情如下:
 - 有袖上衣(衣服不宜太过暴露,并以能宽松地卷起手袖为准);
 - 长裤(以裤长盖过膝部以下为准)
 - 运动鞋或密头包跟平底鞋(靴子除外)
 - 自备秒针手表及眼镜(如有需要)评估中心有权拒绝穿着不合适衣物的考生参加评估。考生可浏览雇员再培训局网页(www.erb.org)或向培训机构参阅「考生衣着指引」详情。
5. 各考生必须履行义务,担任**协助员**角色(长者),以确保评估得以顺利进行。由于担任协助员时需要穿上拖鞋及睡衣,为确保卫生,建议考生穿上袜子或丝袜出席评估。如因身体状况未能担任协助员,考生须尽早通知培训机构。(只适用于起居照顾员、长者照顾单元及长者护理单元证书课程)
6. 为维持公平及公正之评估,考生严禁向中心职员及评估员提供任何利益,或作出任何形式之恐吓或骚扰,否则可被取消评估资格。

实务技能培训及评估中心
照顾员相关证书课程统一技能评估 - 考生须知
(只适用于 2010 年 4 月 1 日或以后开办之班别)

7. 评估中心内，考生：
 - 严禁吸烟及乱抛垃圾，须保持评估中心环境清洁；
 - 严禁饮食(包括咀嚼香口胶)，饮水除外；
 - 严禁进行摄影、录音或录像；
 - 严禁将评估中心的考试物品携离试场；
 - 严禁喧哗或吵闹，于场内保持肃静，并不得粗言秽语；
 - 必须关掉手提电话、传呼机等通讯设备；
 - 应保持自律，切勿翻阅笔记及讨论试题，担任**协助员**时亦切勿以任何形式提示对方，否则或会被取消评估资格；
 - 未经许可，不得擅自中途离去。
8. 考生不应携带贵重物品前往评估中心，以免招致损失，评估中心一概不负责。
9. 若考生因紧急事故未能在指定日期或时间出席评估，必须尽早通知培训机构，以便再作安排。
10. 为有效预防流感，考生于前往评估中心应考前，应自行量度体温。若出现发烧或流感病征，评估中心建议有关考生应尽快求诊及不应前往应考。考生可待痊愈后联络培训机构，以便再作安排。
11. 若考生于等候及应考期间感到身体不适，或影响自身及他人的安全，评估中心有权终止该项评估。
12. 考生可于完成评估后约 10 个工作天，透过培训机构查询其成绩。
13. 如考生在初考中不合格，将获补考机会**两次**，补考日期和时间由评估中心安排，并透过培训机构通知考生出席补考不合格之科目。一般情况下，两次补考须于正考完成日期后的半年内进行。评估中心建议培训机构先为考生安排补课或旁听有关科目后再作补考。
14. 评估举行当日，若悬挂黑色暴雨警告讯号，8 号或以上台风讯号，评估将会被取消。评估中心将另行安排日期评估。有关评估中心于台风及暴风雨警告讯号下的有关措施，请参阅附件一。

实务技能培训及评估中心 保健按摩证书课程统一技能评估 - 考生须知

1. 考生必须携带身份证正本应考，让评估中心职员核实身份。
2. 考生必须于指定登记时间内到达指定评估中心应考，并向职员登记。若考生迟到，将不获准参加当日评估。

上午登记时间为：

- 第一节登记时间：早上 8:40 至 8:45，
- 第二节登记时间：上午 11:00 至 11:05
- (完成评估时间约为下午 1:00)

或

下午登记时间为：

- 第一节登记时间：下午 1:40 至 1:45，
- 第二节登记时间：下午 4:00 至 4:05
- (完成评估时间约为下午 6:00)

参加补考之考生须于指定时间到达评估中心登记。

3. 为免各类延误，考生必须清楚知道评估地点及登记时间，评估中心亦鼓励考生提前到达试场。
4. 基于安全的考虑，考生必须穿上合适衣物方可参加当日评估，详情如下：
 - 有袖上衣(衣服不宜太过暴露)
 - 长裤(以裤长盖过膝部以下为准)
 - 运动鞋或密头包趺平底鞋

评估中心有权拒绝穿着不合适衣物的考生参加评估。考生可浏览雇员再培训局网页 (www.erb.org) 或向培训机构参阅「考生衣着指引」详情。

5. 各考生必须履行义务，担任**技术员**角色(顾客)，以确保评估得以顺利进行。如因身体状况未能担任技术员，考生须尽早通知培训机构。
6. 为维持公平及公正之评估，考生严禁向中心职员及评估员提供任何利益，或作出任何形式之恐吓或骚扰，否则可被取消评估资格。

实务技能培训及评估中心

保健按摩证书课程统一技能评估 - 考生须知

7. 评估中心内，考生：
 - 严禁吸烟及乱抛垃圾，须保持评估中心环境清洁；
 - 严禁饮食(包括咀嚼香口胶)，饮水除外；
 - 严禁进行摄影、录音或录像；
 - 严禁将评估中心的考试物品携离试场；
 - 严禁喧哗或吵闹，于场内保持肃静，并不得粗言秽语；
 - 必须关掉手提电话、传呼机等通讯设备；
 - 应保持自律，切勿翻阅笔记及讨论试题，担任**技术员**时亦切勿以任何形式提示对方，否则或会被取消评估资格；
 - 未经许可，不得擅自中途离去。
8. 考生不应携带贵重物品前往评估中心，以免招致损失，评估中心一概不负责。
9. 若考生因紧急事故未能在指定日期或时间出席评估，必须尽早通知培训机构，以便再作安排。
10. 为有效预防流感，考生于前往评估中心应考前，应自行量度体温。若出现发烧或流感病征，评估中心建议有关考生应尽快求诊及不应前往应考。考生可待痊愈后联络培训机构，以便再作安排。
11. 若考生于等候及应考期间感到身体不适，或影响自身及他人的安全，评估中心有权终止该项评估。
12. 考生可于完成评估后约 10 个工作日，透过培训机构查询其成绩。
13. 如考生在初考不合格，将获补考机会**两次**，补考日期和时间由评估中心安排，并透过培训机构通知考生出席补考不合格之科目。一般情况下，两次补考须于正考完成日期后的半年内进行。评估中心建议培训机构先为考生安排补课或旁听有关科目后再作补考。
14. 评估举行当日，若悬挂黑色暴雨警告讯号，8 号或以上台风讯号，评估将会被取消。评估中心将另行安排日期评估。有关评估中心于台风及暴风雨警告讯号下的有关措施，请参附件一。

实务技能培训及评估中心

台风及暴雨警告讯号有关措施

台风讯号

台风情况	评估安排								
3号或以下台风讯号	所有评估将如期进行								
8号或以上台风讯号	所有评估取消，评估日期将另行安排								
取消8号台风讯号或改挂较低之台风讯号	<table border="0"> <thead> <tr> <th><u>取消时间</u></th> <th><u>评估安排</u></th> </tr> </thead> <tbody> <tr> <td>早上7时前</td> <td>当日评估将如期进行</td> </tr> <tr> <td>早上7时至中午12时</td> <td>当日上午评估取消 下午评估将如期进行</td> </tr> <tr> <td>中午12时后</td> <td>当日下午评估亦会取消</td> </tr> </tbody> </table>	<u>取消时间</u>	<u>评估安排</u>	早上7时前	当日评估将如期进行	早上7时至中午12时	当日上午评估取消 下午评估将如期进行	中午12时后	当日下午评估亦会取消
<u>取消时间</u>	<u>评估安排</u>								
早上7时前	当日评估将如期进行								
早上7时至中午12时	当日上午评估取消 下午评估将如期进行								
中午12时后	当日下午评估亦会取消								

暴雨警告讯号

暴雨情况	评估安排								
黄色或红色暴雨警告讯号	所有评估将如期进行								
黑色暴雨警告讯号	所有评估取消，评估日期将另行安排								
取消黑色暴雨警告讯号	<table border="0"> <thead> <tr> <th><u>取消时间</u></th> <th><u>评估安排</u></th> </tr> </thead> <tbody> <tr> <td>早上7时前</td> <td>当日评估将如期进行</td> </tr> <tr> <td>早上7时至中午12时</td> <td>当日上午评估取消 下午评估将如期进行</td> </tr> <tr> <td>中午12时后</td> <td>当日下午评估亦会取消</td> </tr> </tbody> </table>	<u>取消时间</u>	<u>评估安排</u>	早上7时前	当日评估将如期进行	早上7时至中午12时	当日上午评估取消 下午评估将如期进行	中午12时后	当日下午评估亦会取消
<u>取消时间</u>	<u>评估安排</u>								
早上7时前	当日评估将如期进行								
早上7时至中午12时	当日上午评估取消 下午评估将如期进行								
中午12时后	当日下午评估亦会取消								